

银风铃丛书

[美]
刘荒田 著

听雨密西西比

叩问篝火

大雄鸡，喔喔啼

海上观烟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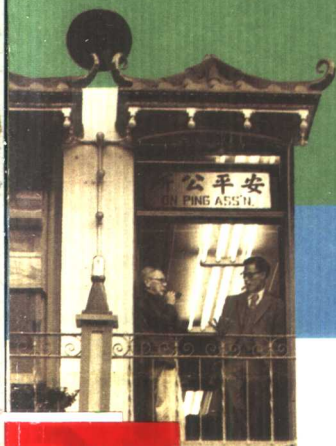
死亡假面

印证叔本华

梦回荒田

四搜子的脸

听雨密西西比



山东画报出版社

铃丛书

[美]

刘荒田

著

听雨密西西比

山东画报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听雨密西西比 / (美) 刘荒田著. — 济南: 山东画报出版社, 2005.6

(银风铃丛书)

ISBN 7-80713-126-8

I. 听... II. 刘... III. 散文—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5) 第 027036 号

责任编辑 吴 兵

校 对 许大昕

装帧设计 胡 洋

出版发行 山东画报出版社

社 址 济南市经九路胜利大街 39 号 邮编 250001

电 话 总编室 (0531)2098470

市场部 (0531)2098042 (传真) 2098047

网 址 <http://www.sdpress.com.cn>

电子信箱 hbcbsdpress.com.cn

印 刷 山东新华印刷厂潍坊厂

规 格 150 × 228 毫米

5.75 印张 16 幅图 120 千字

版 次 2005 年 6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5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5000

定 价 15.00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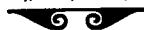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出版社资料室联系调换。

听雨密西西比

◎ 在美国旧金山生活了20多年的散文名家刘荒田，50岁以后为文益发机智、幽默、质朴、生动，多趣味、多自嘲。所记多是世俗琐事，尤擅写小人物。读他的纪实随笔作品，中国人眼里的美国社会，各色人等的生存状况，了如指掌，回味无穷。



Ab6779 08



听雨密西西比 /1

叩问篝火 /23

大雄鸡，喔喔啼 /32

“快锅王”与“当家男人” /37

我的两家房东 /42

纳 凉 /57

1800号“部落” /62

海上观烟花 /83

我的父亲母亲 /91

死亡假面 /95

故土的蠹鱼 /119

印证叔本华 /123

梦回荒田 /128

四嫂子的脸 /146

又见“芸娘” /162

听雨密西西比

缘 起

晴朗明晰的春日午后，天地如重彩工笔画。我在旧金山下城的联合广场闲坐，几个游客模样的白人走来，打听哪里可以吃到正宗的中国菜，我分别就高中低三个档次推荐了离此只有五个街区的唐人街餐馆，他们意犹未尽，和我扯起家常来。从我的肤色和口音，引出“你从哪里来”，“在旧金山住了多久，感觉如何”一类话题。我呢，趁热络小做卖弄，单刀直入，说他们是从密西西比州来的。这些天真未泯的中年男女，惊讶无比，差点称我为“小半仙”。我说：“还不容易，从口音听出来的嘛！”

他们说的，是在加州不常听到的南方英语。这种口音，吐字特别圆，每个音节都由舌尖卷起，顺它一顺，才在颚下滚出。白居易比拟琵琶声：“大珠小珠落玉盘”，借来形容它，也恰如其分。听到我的恭维，游客们更乐了，追问我和密西西比州的渊源，我说，你们那里，我待过。

“哪个地方？”一本正经的高个子扳着我肩膀追问。

糟糕，怎么忘了？“绿什么的……”

“绿村？绿山？绿湖？”他似逼供。我一个劲摇头，丢人的记性！

“绿树(Greenwood)镇？”他锲而不舍，仿佛在为了一桩历史悬案寻找解答。我击掌大声说：“对了！它就是13年前我到过的地方。”

这阵子，我已经晓得，这些游客都是药剂师，来这里参加一家跨国制药公司所主办的年会。高个子来了劲，把身边那娇小玲珑的妻子推到我跟前，兴奋地说：“太巧了，我太太琳达是土生土长的绿树镇人。”琳达一脸是“他乡遇故知”的近乎，问我到绿树镇干什么去，我说是探望朋友，朋友姓周，开杂货店。

“镇子才5万人口，你光顾过那店子也说不定呢。”我说。

琳达摇摇头，顺便纠正了我的错误：“绿树镇的人口才3万。”我想，这可能是最新数据——20世纪90年代以来，小镇人口在减少中。

呆望着密西西比州来客的背影，在通向唐人街的市德顿隧道口消失，我在雕像旁边的长椅坐下，怔怔地回忆起密西西比来。回忆是路旁一口老井，埋在泥和草里，一旦你驻足，把覆盖物移开，便发现它深邃如昔，清澈如昔，进而，你为了长久地忽略它，而导致心灵和诗的双重干涸，备感悲怆。

1990年1月，元旦刚过，我独自乘机飞往南方。行前害了重感冒，前一晚发高烧，好在上机前烧退了，而这流行病的全本戏码差一道——咳嗽，还没来得及上演。趁转机的空档，我来到美国东南部的田纳西州。曼菲斯市是美国不朽的歌星“猫王”埃尔维斯的故乡，高楼大厦不多，街道灰蒙蒙的。友人正夫妻俩远道来迎，相见十分亲切。

午后，开车上路。老式的凯迪拉克轿车，大如小货车。正说，自从他学开车那阵，把车子开进一条小河之后，对方向盘就怀着恐

惧，平时外出，都由夫人当司机。这盘山公路于我却很是亲切，便提出由我来开，让他太太休息一会。对开的两线道，盘绕在郁郁苍苍的连山下。路上不时看到野兔和浣熊的尸体，都是横过公路时葬身轮下的。落尽了叶子的枫树密匝匝地排在坡上，正说，要是早来两三个月，霜叶漫山遍野，秋光的燃烧壮观极了，而今却这般孤苦无告。落日，浑圆地在原野上方移动，落下以前，剪纸般的月已经升起。穿过叠嶂，在细浪般温驯的矮山包上驰驱，视野没遮拦了，夜色也随着轰然滚下棉田边缘的日头，浸漫开来。

芦苇丛散兵线似的，布在路边，正抖擞精神坐直。迎面是高大的橡树，敦实的雪松，各自为政的白腊树。转几个大弯，在一栋单层建筑物前停下来，正的家到了。

迎接我的，是黑咕隆咚的雨网。

绿树镇的诗情

“你我竟相识，竟相知，竟相逢

竟能一同听雨

听雨在扰扰的中年”

——周正光诗《听雨，在密西西比河》

十年前看过一个好莱坞喜剧片《绿卡》，说的是一位法国来的男性非法移民和一位美国女子的罗曼史，过程是这般地有趣：首先结婚；其次，结为朋友；最后才陷入情网。这是没有办法的事，法国佬为了取得美国的永久居留权，才和素未谋面的女子去登记，然后，把平常人的感情历程倒转过来，操练一次。不过，这样的荒谬，在写作群体中恰恰成为常规。

我和正，是因为同在旧金山的《时代报》上发表作品而通起信来的。并未免俗，起因不是“不打不相识”，而是“互相看得起”：我对副刊主编不遗余力地称赞这位远在千里之外的陌生同胞的旧体诗，他呢，在给主编的信中特别指出，激赏我那题为《挑担回去》的自由诗。我从他的投稿信取得地址，写信给他，表示仰慕。他又惊又喜地回了长信。接着，通了电话，头一回，他极为郑重，预先说好时间，那是他的店子打烊的星期天午后，一聊就是两个小时，由此，拉开“友谊蜜月”的序幕。

那是1986年，我38岁，他46岁，都在拖家带口的中年，都是在婚姻的围城里安居乐业的当家男人。然而，两位绝对没有同性恋倾向的老式中国人，一起显露“陷进情网”的痴狂。何其刻骨铭心的思念，何其酣畅淋漓的交谈，常常地，打完一个电话，兴犹未尽地躺下来睡觉，才感到耳朵发疼——给话筒压的，看时钟，刚才的“电话粥”煮了三个钟头，怪不得心疼电话费的老婆大人，眼珠变得那么白。话题离不开诗，把两人的近作，一首首、一句句地浸渍在友情的蜜罐里，再舀出来细加品尝。如今回头读那时的诗作，惭愧之余，解不透幼稚和散漫的诗句，何以被激荡为壮观无比的瀑布？一如爱情淡出以后，再也无法重演和情人彻夜絮语的缱绻。

爱情难有柏拉图式的精神恋，友情到了沸点，也不再满足于电话和鱼雁，要“共剪西窗烛”。1988年，正和两个儿子乘飞机来访，在机场的出口，我第一次看到早已亲密万分的兄长：清癯、飘逸、从容，我从没见过这般纯粹的雅士。父子三人住在我家，往后的几天，我和本地的诗友陪他逛唐人街，游渔人码头。他性好花草和奇石，在金门公园里溜达几次，日本茶亭旁边的樱树林，那是秋日，花信还没到，让他低回不已。一天，我和他起个大早，到离住处不远的海滨去，灿灿的阳光落在右肩，防风林前面的荷兰风车，在悠



闲地研磨时间。潮水刚刚退下，平滑的沙滩上，两行湿漉漉的脚印迤迤到远方。我们头一次面对面地倾诉着敬慕、欣赏和庆幸的情愫，一点也不忸怩。

共处的短暂时光里，我对一个男人献出了多少殷勤，自己并没察觉，只觉得十分寻常，尽了待客之道和地主之谊而已。直到我把父子三人送到机场，回到家，妻子如火山爆发般地清算，我才恍然大悟。妻子向来好客，接待我的朋友在家吃饭，大方热情，反正我所交的都是男性，不存在爱的纠葛，可是，这回我过份了，使得向来识大体的贤内助忍无可忍，爱情吃起友情的醋来。事都是鸡毛蒜皮，诸如：妻子忙里忙外，准备了一桌佳肴，我和客人就坐，妻子还在做最后一道菜，我看小孩子饿急了，便吩咐：“别等了，先吃。”正说：“嫂子还没来。”我没抬头，淡淡说：“别管她。”自然也没叫齐在客厅做功课的儿女。妻子端着热气腾腾的香酥鸡出来，看我们有说有笑，脸一沉，随即又堆上亲热的笑容，这些我没觉察。一晚临睡前，正说孩子有点不舒服，我不放心，半夜起来，送去开水。妻子被吵醒了，嘟囔一句，又睡去。放在过去，妻子是不会计较的，可是这回声色俱厉地数落，我起先埋怨她小心眼，最后终于明白，我给朋友献出的情意，过分到使另一半失去安全感。本来，爱情和友情，是并排的轨道，但那是指各自独立的状态，一旦造成可比性，计较就来了：我待朋友远比待她体贴，朋友的重要在她之上。夸张点说，我去国后缺乏心心相印的朋友，友情的“久旷”终于酿成外遇式的狂热。

这次绿树镇之旅，正正好实行投桃报李，他的友情简直要把我融化掉。栖迟异邦这10年间，忙于谋生，疏于交游，朋友本来就少，惯常见面的三两位，多半是清清淡淡的，一如结婚多年的夫妻，维系的与其说是如漆似胶的爱，不如说是习惯和责任，然而和正的交



往，是从诗意发酵出来的，意气的完全投合加上新作带来了无穷尽的话题，探讨、争论、提议、互相的阐发、彼此的印证和激荡，友情成了春野的日头，蒸发出的气息，要让人醉倒。

施耐庵云：“快意之事莫若友，快友之快莫若谈。”爱情以灵和肉的双腿前行，友情却只具有形而上的内蕴，在绿树镇的日子，肝胆生平，惺惺相惜，都化入绵绵无尽的倾诉。

写到这里，颇觉词穷，写友情，洒脱有雪夜访戴，义气有管鲍，相知有子期叔牙。当知青时读《约翰·克利斯朵夫》，看描写主人公和法国作家奥里维的友情的篇章，洒下多少热泪。可是，我无法曲尽这一场并没有掺杂任何性爱因素的、纯然由共振的心律所谱成的灵性之歌，两颗饱历故土忧患与异邦坎坷的心，紧紧拥抱着，两个在诗中浸泡出来的、虽不押韵但无时不诗情缭绕的魂魄，在雨的伴奏下比翼。栖迟在英语横行的新大陆，惟一场丰沛的春雨，丝丝入扣地灌入心田久久遭旱的角落，给被生计和俗务窒息的肺腑，注进甜甜的清冽的生机。友情没有拥抱、接吻、做爱、情话，没有“盈盈一水间，脉脉不得语”，所以，友谊只让你感动，感戴，只有言辞，没有动作。

一起听雨。在路旁的快餐店里，倾听檐边的滴答。在他家园子的旁边，伏栏俯视老而矮小的竹子，瓢泼的雨扑打着，来不及返绿的剑叶，不胜沉重地俯仰。雨打芭蕉让人安恬，因为阔大的叶子具有足够的自信。篱下雅瘦如主人的植物，无论竹，还是含笑、茉莉与菊，都教人泛起“断雁叫西风”的凄楚。好在，我和他驾车到镇外的格林内达湖滨时，暂时放晴，远近是稠如浆糊的岚气。在未返青的枫林边，两人坐在歪斜的木椅上，仿佛浮在烟云上。四下无人，凄迷的湖面，飘荡着禅意。话题集中在台湾的现代诗上，竞相征引心爱的诗句，从洛夫到余光中，从周梦蝶到商禽，一个背诵非

马的短诗《醉汉》，一个吟哦纪弦的《你的名字》。心底的诗意，身边的春意，葱茏地交缠，脚下的草色，顷刻间返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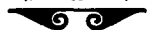
忘记了饥饿，忘记了时间，面对着莽苍苍的湖山，并行在超然的精神世界。以诗为媒介的，男人之间的心灵的撞击，没有情欲的牵羁，所以自在；没有功利上的顾忌，所以纯净。我想起了罗曼·罗兰巨著《约翰·克利斯朵夫》中所描述的音乐家主人公和法国作家奥列维的友谊，那种把通体燃为纯蓝火焰的激情。一个男人，倘若毕生没有过这般纯粹的友谊，一如没经历过狂风暴雨、身心交瘁的恋爱，说他的生命如何完全，是不确实的，哪怕他富可敌国，哪怕他以征略名垂青史。

过午，湖上才闪出人影，是来钓鱼的。全副披挂的男子，长筒雨靴栽在芦苇荡中，矫健地舞弄着钓竿，丝线在水天同色的溟濛中拽动，每一次都扯起一片活蹦活跳的银鳞，恍如慢镜头的闪电。我们踱过去，看钓客搁在岸上的小水桶，里头泼刺着十来尾，正光说叫银腊鱼。我们在归途，路过一处市场，刚才遇到的钓客已经在卖鱼货了，清一色的银腊，每尾一磅左右，要价两块，我们买了几尾，回去清蒸，配上葱末和生抽，果然鲜美绝伦。

更多的清谈，是在雨夜。店子打烊，门外寂寥，只剩雨声。我感冒未愈，咳嗽正凶，正那慈祥的母亲每晚给我做中西合璧的药汤：“可口可乐”汽水炖乌豆。喝了两碗，肺部轻松了。与正在八仙桌前相对，前世今生，故土异乡，绝句与自由体，他的出生地广州，我的启蒙处横水，古人与故人……常常地，在他呷茶我喝药汤的间隙，都住了口，侧耳对着窗台——

可以听成细诉衷肠

可以听成渐行渐远或渐近



却总归无法到达的归人之履
可以听成潇湘的凄惻
可以听成母亲的唠叨
可以听成千篇一律的教义
可以听成万古常新的经文
可以听成对影的独吟
可以听成沙漏的流淌

最妙是
谈至夜阑
檐前郑重其事
一滴、一滴
为友情的小令
缓成悠悠
尾韵

绿树镇的风情

雨里黄昏，“地主”领我出门漫步。他说这镇子几乎没什么产业，从前有过钢琴厂和纸箱厂，都衰败了，背了债，关了门。我观察公路对面的购物中心、停车场和建筑物，是做大生意的派头。路过一些砖房，栅栏上探出低矮的乔木，艳紫一丛丛，使眼睛发亮，花的形状和岭南见惯的木棉花一样，不同的是花的颜色和树的高度。正告诉我，这是玉兰，和州花“荷花玉兰”同科，正在花信中，花瓣厚而润泽，多像在油漆剥落的木门外看街景的胖妇人，不经意的一笑，不算生动，却透出雨天南方的氤氲与悠远。

正说，南北战争的战场和纪念馆都离这里不远，只是镇里多的是国家包养的穷人，缺少纳税人，市政预算阔气不到哪里去。足下的路，无论大街还是小巷，水泥地面都磨损得差不多，只剩一层沙子。出了镇子，视界开阔多了，无边的棉田上，散落着许多梗枝，还粘着小骨朵，被雨渍得乌黑。

一条铁路从山边伸来，从棉田中笔直切过，那般蛮不讲理，教我想起奴隶制时代南方统治者的威仪。我们正在享受鲜润的风，一列火车开过，铿锵铿锵地敲着和黑人肤色一般凝重的轨道。真够长啊，比当年我和正在大陆学习的“反修防修文件”还要闷人。对着风驰电掣的车皮，我们缩着脖子，生怕被伸出来的杠子什么的击中。足足站了半个小时，才看到最后一节，带着新砍下的枞木的辛香，逶迤而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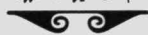
进了大而空的商场，耳畔塞满了南方英语。在这个国度呆了10年，只晓得纽约和旧金山两城市的口头语有外乡人难以察觉的差异，例如“咖啡”的发音。在好些牛仔片里，也听过颇为屈诘聱牙的德克萨斯口音。这回身在其中，感受尤其独特。让我领教南方话的奇特风味的，却不是白人、黑人，而是正的么妹——幼年随母从香港来这里的岭南女子，她从小学、中学直到大学，教育都是在密西西比河畔完成的，她所嫁的内科医生，是土生华裔。娇小的身躯，秀丽的五官，东方人的樱唇吐出的英语，和小说《飘》里头的玛格利特一样本色。刚刚看了一本比尔·布莱森所写的旅游书《The - Lost - Continent》（台湾出版的中译名为《一脚踩进小美国》），不只一处拿这种口音开涮：“南方人说话这么难懂，不只是因为咬字不清，也因为速度太慢。一般南方人讲话的模式，宛如某人徘徊在昏迷和清醒之间。我换一双鞋袜的时间，比密西西比大部分人说一句句子还快哩。”书里还说，在这里，“所有在电视和广播上讲话的人都努



力使自己听起来像北方人”，“在电台的盘算中，活力四射的北方腔一股脑讲完三四个广告时，一般南方人才刚清完喉咙而已”。这位货真价实的美国佬，成年后才搬到英国去，20年后卷土重来，却像我等“中国大陆新移民”在旧金山渔人码头一般大惊小怪，早餐店的女侍对他说话，他目瞪口呆，“一个字也听不懂”，“就算她讲的是荷兰话，效果也不遑多让”，费了好多时间，拿刀叉比划，才明白她是问：“你要看早餐菜单吗，蜜糖？”

据我的体验，南方口音并非艰涩如此，它和德州口音近似，但不那么重浊，德州佬说话，教人想起钉马掌的锤子，甚至听出马厩里草料带腥的鲜味和牛仔赛会剽悍的吆喝。这里稍不同，密西西比河洗涤过的语言，带上水的婉转。我在商场附设的咖啡店闲坐，偷听邻座的黑人女子们聊天，话语流水般，不住打旋，这可是最兜得转的涡圈。如果说，一般美国人说话，R音重得有点粘腻，费老大力气才从舌根拔出来似的，南方人的口齿却较为活脱，让人怀疑是不是喉咙两旁安装了滚珠，还加了上等润滑油，滑溜溜地，每个R音都是360度的大旋转。至于语速，并不慢，除非智障者。

从铁路下来，进到空寂的街道，踩着嵌在残余水泥上的沙子，我忽然记起我儿时的小镇，它也在南方——中国的岭南。连气候也相仿，春天下长得让人绝望的黄梅雨。不过我的小镇没有雪，也没有枫树、橡树和棉田。二者的神似处在情调：废墟般的氛围，居住在里面，感到的与其说是宁静，不如说是颓废的懒散。大都市尽管多噪音多罪恶，但具有竞争所激发的生机。从纽约地铁站所有行人赛跑似的姿态，从芝加哥110层的“希尔斯”大厦鸟瞰到的，因堵塞而成为停车场的高速公路，从旧金山下城正午时分的金融区公园上空那些黑云般的鸽子群落，它们被外出用餐的上班族惊起，无处可栖，扑翅而起，给麦当劳的午餐盒洒下粪便或茸毛，人所感受到



的城市的脉搏，这里并不存在。这小镇，在仅有的厂子关门后，黑人居民中，胆大的进城去；剩下的是领救济金的。与世无争的惰性，在绵长的雨季，散发出霉烂的味道。我猜想，读小镇报纸的讣告栏，带雨出殡的倘若没有比平日增多，那不是因为“死气”不重，而是如我一位黑人同事的自嘲：“死，我的同胞不是不想，而是没那个胆量。”这位工于自嘲的人物，曾经从旧金山回到这里探望父亲，半夜外出冶游，被操南方口音的警察抄去驾驶执照号码，他恨死了密西西比，从此不来了。

我们默默地漫游，几条狗咻咻地尾随着，在沙地留下浅而漫漶的脚印，看无所获，掉头走开。悠然想起南北战争前的南方：毒太阳下，棉花田里的黑奴，若有所思的监工，晃得人眼花的金表链从前襟垂到便便大腹上，穿大篷裙的庄园主千金，小阳伞，密西西比河上笨重的蒸汽货轮。小说《飘》里的南方不乏生气，哪怕带着子弹和血腥。这里却静得没底气。好在，一位胖得不可思议的黑妇人迎面而来，一座颤动着的肉的山峦，黑皮肤发出上好油漆的光泽，使她的布伞周围罩上从肌肤射出的光晕，奇怪的是她脚步轻盈，几乎没留下脚印。大身架加上胸有成竹的神气，让我想起在旧金山所认识的一位黑妇人，七十开外了，胖加上老，走动之慢，和比尔·布莱森所描写的南方话的语速一般。她的肉可没白长，有的是来头，她在名列1988年全美国300名“最富有人士”的犹太人家当管家，擅长厨政，多大多华贵的晚宴，从拟菜单到烹调，无一不指挥有度，所以，每年圣诞节，主人送给她的礼物，要么新的雪佛兰轿车，要么貂皮大衣，要么五千块钱的现金支票。我的思绪所以大跨度地跳跃，缘由并非身在曾经因蓄奴而引发战争的南方，而是隐隐地产生追溯的冲动，意图理清：黑人女性独有的漠然的**奴隶性**是怎样延延下来的？所谓奴性，和当今以“侍候人”为职业的服务行业所倡



导的敬业精神，有多少区别？“奴才也是才”……吹去“阶级斗争”的泡沫，历史的河流还不是按固有的逻辑奔流着？黑人檀木般的皮肤，南方大地上风雨洗涤出来的古典色地，一似黑人的“灵魂歌曲”，对亘古的风情，是欲言又止的追怀还是仇恨？

同样，我无法不联想到我的小镇，也是雨天的午间，苍蝇包围着骑楼下摆卖针头线脑和陈皮梅的小贩，在脱了缝边的葵扇上下舞蹈，这几乎是惟一具有速度和激情的生灵。街旁的排水沟叮咚着，把街市带着鸡毛和阉割小猪的血的污水导到不远处的横水河去。到了天明，山里头的洪水漫进来，街道自身也成了河。也许，无论在哪个国度，小镇都不脱灰颓、粘腻，志气凌云的年轻人不宜长住。

当然，两个国度，小镇有相异处。故国小镇是流言的集散地，四乡的奇闻轶事随着箩筐和鸡公车进来，被镇里的海味店老板娘和机灵的酒厂学徒加工过，再辗转播发，于是小镇具有统一的舆论和判决。这就使得人无论怎样恨它的怠惰，也不率尔冒犯它的威严。绿树镇却没有这样的能耐。一位美国作家说，文明，是一种“居住的艺术”，所在的镇子，其大小以“谁都不认识谁”为宜。据此衡量，绿树镇该可入围，“老死不相往来”，不是不能往来，而是懒于往来。离绿树镇不远处有个牛津镇，牛津的罗旺奥克路上，有文学巨匠福克纳的故居，这位诺贝尔文学奖得主曾谈及，他的人生理想是当上妓院老板。我以为，如果他要开店，不会选上绿树镇。“娼盛”和“繁荣”这两码事，在这里既不可互为因果，也不能彼此激活。嫖，是耗费生命力的事情。这里缺的是生机。

我在那里的日子，除了开着大卡车，从杰克森威尔来到正所开的杂货店送上汽水和罐头，兼任司机的推销员外，没看到别的白人。看来，在黑人人口占35%的密西西比州，不说绿树镇，单说正